

# 独立董事对公司补充预计 2013 年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。现就公司补充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（两名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）补充预计 201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，因电视购物促销，内衣产品（含袜品）组合配套销售，向关联方浙江浪莎针织有限公司购买产品（袜品）全年发生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，向关联方义乌市宏光针织有限公司销售外贸产品（内衣产品）全年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（已折合人民币）。经审核，交易按市场原则定价，符合公司实际，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无异议。

独立董事：虞晓锋（签字）：

张宜霞（签字）：

2013 年 12 月 10 日